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电影《我和我的祖国》票房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华谊兄弟 电影有限公司参与投资的影片《我和我的祖国》(以下简称"该影片")于 2019 年9月30日在中国大陆地区公映。据不完全统计,截至 2019年10月7日24时, 该影片在中国大陆地区上映8天,累计票房收入(即影片的累计总票房)已超过 人民币22.19亿元(最终结算数据可能略有误差),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 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 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第六条的规定:"上市公司 参与制作或发行的电影上映后,当累计票房收入首次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 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50%时,应当在知悉前述票房收入信息后及时 披露",公司发布此公告。

截至 2019 年 10 月 7 日,公司来源于该影片的营业收入区间约为人民币 454 万元至人民币 544 万元(最终结算数据可能存在误差)。目前,该影片还在上映中,该影片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票房收入以中国大陆地区各电影院线正式确认的结算单为准;同时,该影片在中国大陆地区版权销售收入等尚未结算。票房收入与公司实际可确认营业收入(包括但不限于电影片于院线、影院上映后按确认的票房收入及相应的分账方法所计算的收入、电影版权销售收入及其他收入)会存在差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八日

